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对紫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2. 对全县的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3. 依法对刑事诉讼活动及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4. 对同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或裁定，依法提出抗诉。

5. 依法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施法律监督。

6.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7. 负责本级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8. 负责本级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9. 完成县委、上级检察院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人民检察院是根据宪法设立的法律监督机关，属于国家机关，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是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有4部1室1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法警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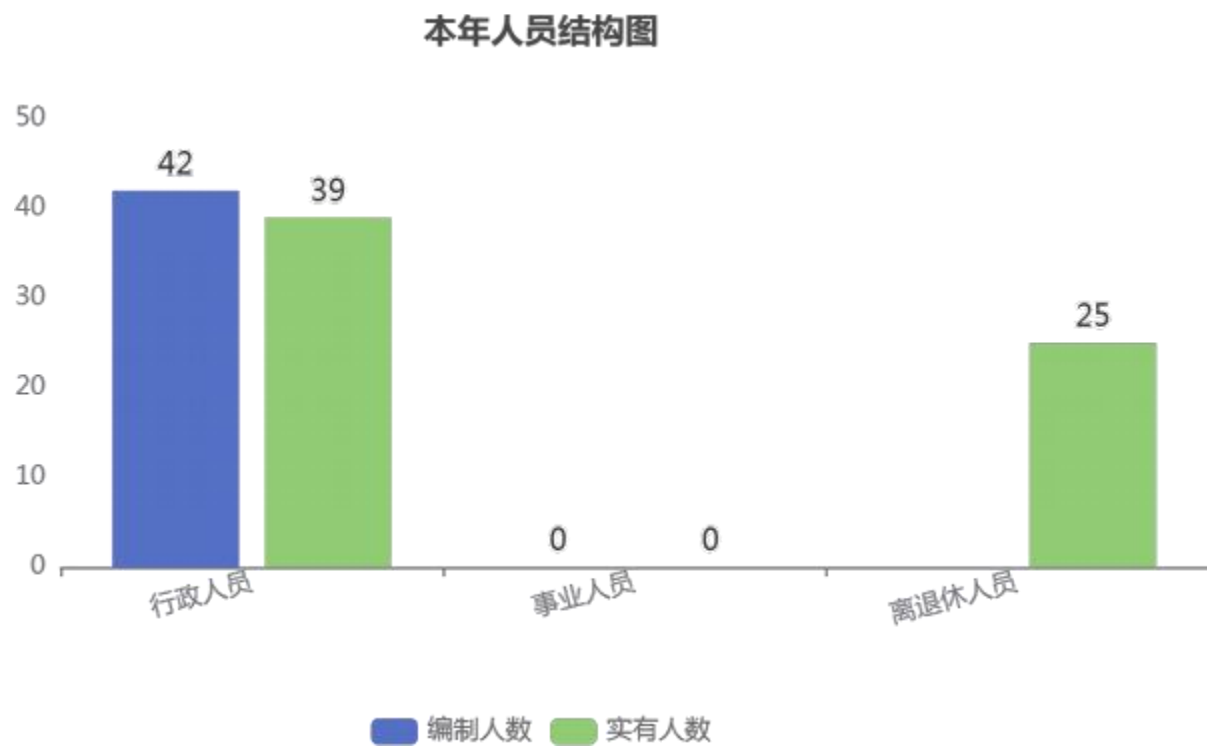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2人，其中行政编制42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39人，其中行政39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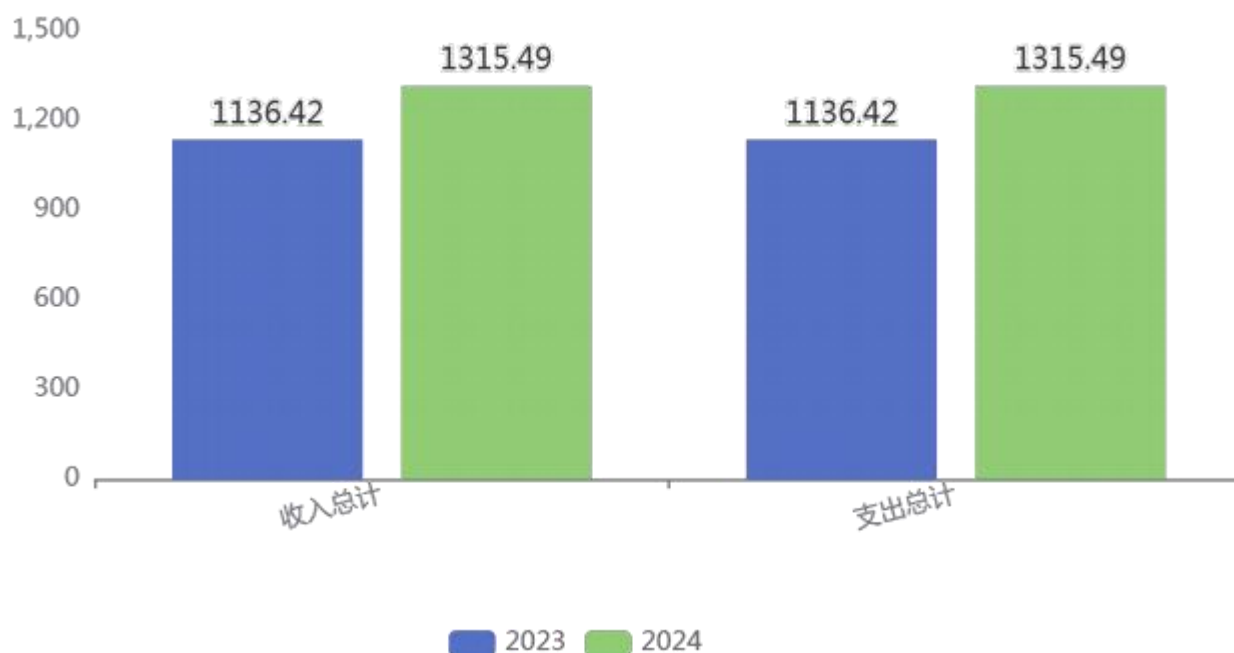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15.4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9.07万元，增长15.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完结的业务用房升级改造项目延续至本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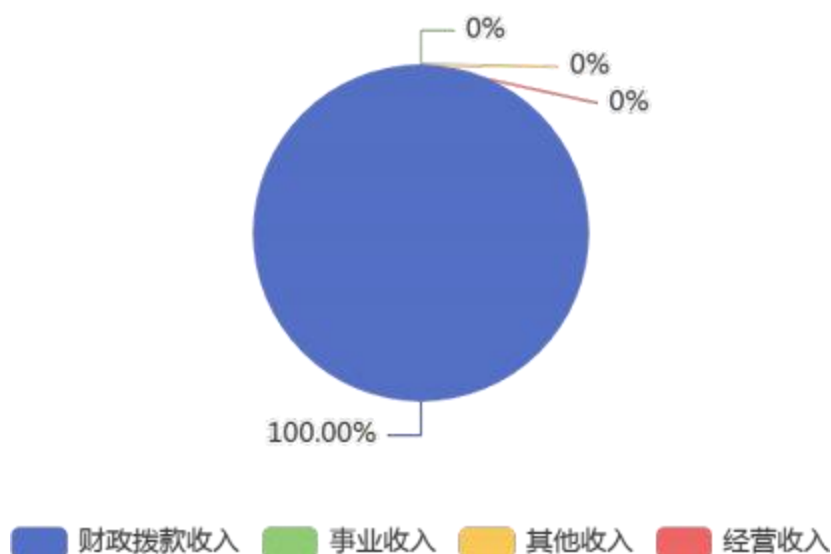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55.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55.50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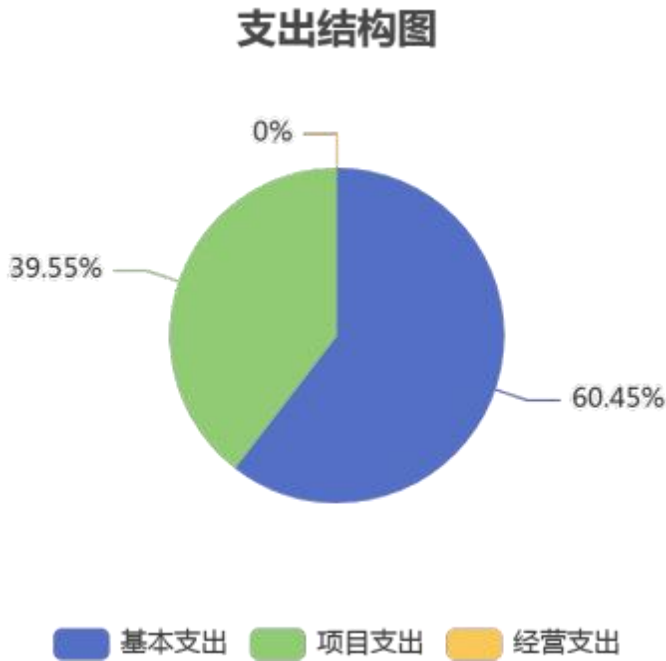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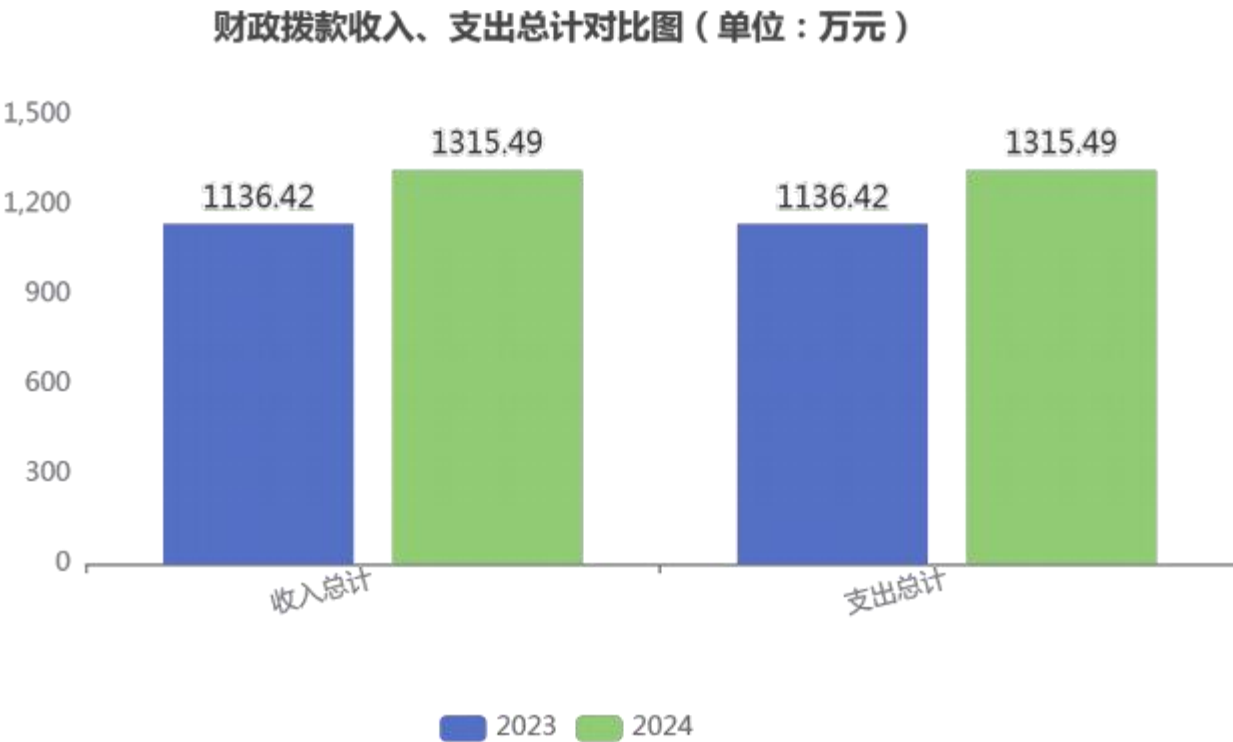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55.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8.51万元，

占60.45%；项目支出457.00万元，占39.55%；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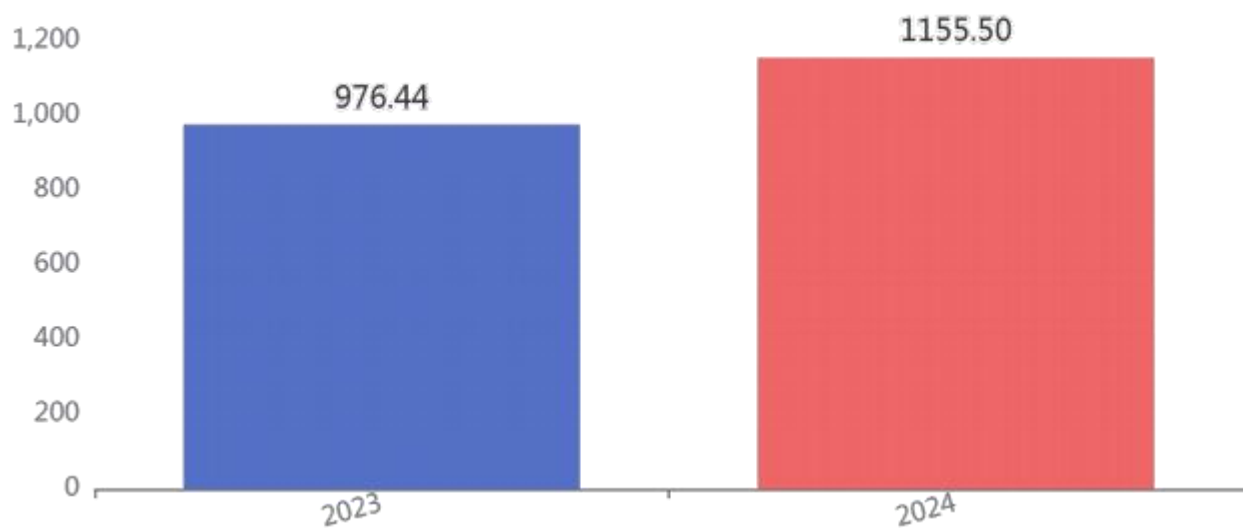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15.4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9.07万元，增长15.7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完结的业务用房升级改造项目延续至本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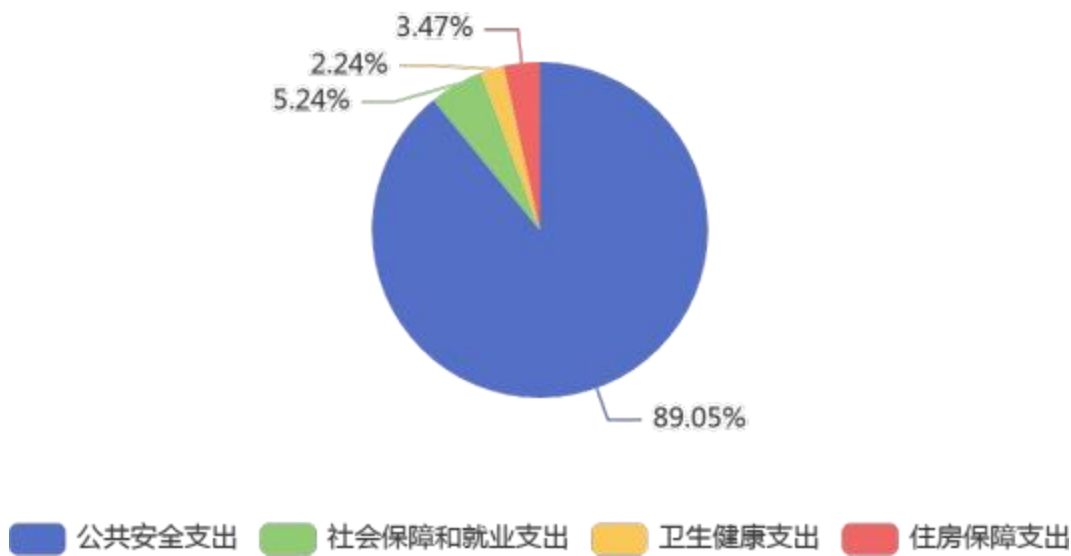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73.02万元，全年预算1155.5万元，支出决算1155.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48%，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9.06万元，增长18.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完结的业务用房升级改造项目延续至本年度。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78.49万元，全年预算478.49万元，支出决算478.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8%，完成全年预算的99.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78万元，全年预算78万元，支出决算78.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93.6万元，全年预算272.60万元，支出决算272.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1.24%，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费用资金不在年初预算当中。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20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完结的业务用房升级改造项目延续至本年度。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44万元，全年预算1.44万元，支出决算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5.57万元，全年预算55.57万元，支出决算5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全年预算3.59万元，支出决算3.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动职业年金纪实产生了财政拨款。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8.48万元，全年预算18.48万元，支出决算18.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6.16万元，全年预算6.16万元，支出决算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1.23万元，全年预算1.23万元，支出决算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0.06万元，全年预算40.06万元，支出决算40.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8.5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98.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99.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2.00万元，全年预算12.00万元，支出决算11.89万元，完成预算的99.08%，完成全年预算的99.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勤俭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勤俭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10.00万元，支出决算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1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勤俭节约。主要用于单位公车的加油、保险、检修以及出行的通行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1个，来宾132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89.16万元，支出决算99.87万元，完成预算的52.8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4万元，基本持平。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额主要原因是在于使用的会计项目发生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9.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71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7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财务绩效管理工作以规范高效为核心，全面强化预算执行与资金监管。通过建立动态跟踪机制，重点保障了案件办理和司法救助资金需求。刑事检察以监督质效为核心，全年审查公安机关受理案件364件，监督立案2件、撤案21件，追捕追诉4人，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29份；审查法院判决149人，抗诉1件获改判。民事检察聚焦弱势群体权益，办理监督案件20件，支持农民工讨薪6.56万元，妇女维权1件，检察建议采纳率100%。行政检察以社会治理为导向，办理105件监督案件，茶叶知识产权保护建议获省级表彰，开展40余人次行政执法培训，督导11家单位规范执法。公益诉讼突出生态保护，办理74件案件中促成58份检察建议，紫阳茶叶案、基本农田案入选省级典型案例，推动污水处理设施改造投入400万元。数字检察创新赋能，应用31个监督模型办理38案，水质保护模型助力南水北调水源治理。与此同时，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三公经费、办公经费得到有效管理，实现司法成本精准管控。全年绩效管理有效提升资金使用透明度，为检察工作开展提供坚实财务保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业务用房升级改造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0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3.76%。

本部门2024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3.46，全年预算数1155.49万元，执行数1019.08万元，完成预算的88.1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单位运行良好，办案经费得到有力保障，推动了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使用合理，进一步提高了办案效率和质量，刑事、民事、行政等各项检察工作稳步推进，社会满意度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人员经费按月及时兑付，保障了检察工作人员的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队伍建设更加合理。12309等业务用房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功能更加齐全，人民满意度得到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预算使用存在一定不足，年初年末存在资金结转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相关要求，有计划的使用资金，清理结余资金，按时按规完成使用计划，谨防年底支出激增。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									
年度 主要任务 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 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 资金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 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	好	776.5	776.5	0	715.18	715.18	0	—	92.10%	—
	任务2	保障检察工作持续稳定 有序开展	一般	179	179		103.9	103.90	0		63.35%	—
	任务3	业务用房完善	好	199.99	199.99	0	200	200	0	—	100.00%	—
	金额合计			1155.49	1155.49	0	1019.08	1019.08	0	10	88.19%	8.82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人员经费得到保障，维护工作队伍稳定性 目标2：保障检察工作持续稳定有序开展 目标3：完善业务用房						目标1完成情况：人员经费得到保障 目标2完成情况：检察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3完成情况：业务用房得到完善					
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资金保障对象及数量			在职38+书记员13		得到保障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经费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支付时间			12个月		按时支付		10	7	
		成本指标	指标1：经费额度			1155.50		1019.08		20	17.6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人员待遇，践行司法为民，为社会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长期		得到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影响期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单位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4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业务用房升级改造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业务用房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00万元，全年执行数2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业务用房功能更加齐全，办案质效得到提升，数字化检察得到进一步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付款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与乙方进行及时沟通，做好工程跟踪，根据工程进度支付款项，以防年底支出激增。

无其他200万元及以上项目需要说明。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紫阳检察院业务用房改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党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999982.04	1999982.0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99982.04	1999982.0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基础设施，推进检察办案信息化建设，为社会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业务用房功能更加齐全，数字化检察持续推进，项目绩效目标得到实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用房升级改造工程		1项	1项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执行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支出期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升级改造资金额度		1999982.04	1999982.04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推进检察办案信息化建设，为社会稳定提供有力保障		提升	得到稳步提升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干警满意度		≥95%	91%	5	4.9	
			指标2：群众满意度		≥95%	91%	5	4.9	
总分						100	95.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5）442233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5.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28.9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0.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5.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55.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9.9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9.98
总计	30	1,315.49	总计	60	1,315.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合计	1,155.50	1,155.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8.98	1,028.98					
20404	检察	828.98	828.98					
2040401	行政运行	478.38	478.3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0	78.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72.60	272.60					
20405	法院	200.00	2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0	60.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0	60.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7	55.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	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7	2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	2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6	6.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3	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4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6	4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6	4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155.50	698.51	45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8.98	571.98	457.00			
20404	检察	828.98	571.98	257.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78.38	478.3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0		78.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72.60	93.60	179.00			
20405	法院	200.00		2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0	60.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0	60.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7	55.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	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7	2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	2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6	6.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3	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4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6	4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6	4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5.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28.98	1,028.9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60	60.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87	25.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06	4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5.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5.50	1,155.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9.9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9.98	159.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9.9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15.49	总计	64	1,315.49	1,315.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5.50	698.51	45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8.98	571.98	457.00	
20404	检察	828.98	571.98	257.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78.38	478.3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0		78.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72.60	93.60	179.00	
20405	法院	200.00		20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0	60.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0	60.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57	55.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9	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7	2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	2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8	18.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6	6.1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3	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4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6	4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6	4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7.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8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7.15	30201	办公费	18.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13.82	30202	印刷费	0.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2.9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55	30206	电费	4.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4	30207	邮电费	0.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3	30211	差旅费	2.8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3	30214	租赁费	0.9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3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98.63	公用经费合计					9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
	栏次			3	4	5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紫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2.00		10.00		10.00	2.00		
决算数	11.89		9.89		9.89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